

包头大剧院灯光设备提档升级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LX-2026-ZB-008)

公示结束时间: 2026-05-17 23:59:59

一、评标情况

【1】包头大剧院灯光设备提档升级项目: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内蒙古纳美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报价: 30.92万元,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 包头市隆腾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报价: 30.9925万元,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 内蒙古爱时节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报价: 30.95万元, 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0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纳美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 无;

中标候选人 (包头市隆腾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 无;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爱时节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 无;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纳美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 (包头市隆腾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 (内蒙古爱时节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中标候选人公示在公示期内, 对上述中标情况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三、其他

1: 无;

2: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文化演艺有限责任公司。

五、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文化演艺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建设路南、建华路西（大剧院办公楼）

联系人：芦部长

电话：13384859915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立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中心集镇社区综合服务中心二楼西厅

联系人：王丹

电话：18047201258

邮件：lxgxmgl@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丹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